

一切都是 別人的錯!!

文／Lirio 圖／Alice Chen



小真家是信奉傳統民間信仰，某天她得到一個好機會，可以出國留學一年。沒想到就在那段期間，她受洗成為真耶穌教會的信徒。

回到臺灣後繼續升學，可是成績並沒有進步。她的家人知道她回國後每逢週六都去教會，便歸咎於她花太多時間在教會而影響到學業。但真正的原因只有小真知道，因為她出國後，發覺學業成績不是最重要的，而是要趁年輕時多方探索，發掘自己的興趣和專長。因此除了學業外，她還會參加一些校外活動及閱讀許多課外讀物。

一般而言，當人們發生不順遂的事情時，會傾向把責任歸咎於其他因素，而比較不會想到是自身的過失或不足。



比如，在亞當和夏娃吃了神吩咐不可吃的善惡樹果子後，神詢問他們做了什麼事，亞當怪夏娃拿善惡樹上的果子給他吃，而夏娃責怪是蛇引誘她吃。

類似這樣的情況，在你生活中是否也經常發生呢？若有什麼事沒做好或不順利，就歸咎於某人或其他外在的因素。人為自己辯護很正常，但反思一下，自己真的都沒有錯嗎？假如遇到事情時，願意承認自己的過失，又會有什麼樣的結果呢？真的會因為認錯而吃虧嗎？

聖經中，第一位以色列王掃羅，因等不到撒母耳的到來而自己獻祭。事後，還質疑撒母耳說：「因為我見百姓離開我散去，你也不照所定的日期來到，而且非利士人聚集在密抹。所以我心裡說：恐怕我沒有禱告耶和華。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擊我，我就勉強獻上燔祭」（撒下十三11-12）。

掃羅自認在這件事上並沒有錯，而且理由充分。我想，他若認錯，或許神憐恤他，會讓他繼續當王；可惜，並沒有。因此神藉著撒母耳向掃羅預告他的王位將不長久。反觀大衛，他曾犯過的罪並不會比掃羅的小，但他懂得向神認罪悔改，儘管他還是得接受神嚴厲的懲罰，但神沒有離棄他，還說他是合神心意的人。

《箴言》二十八章13節提到：「遮掩自己罪過的，必不亨通；承認離棄罪過的，必蒙憐恤。」也就是說，承認自己的過錯是好的；被人責備或毀謗時，可以不用急著為自己辯護；倘若自己真的沒有過失，相信神會替我們伸冤。就如摩西因娶了古實女子為妻而被毀謗，結果神替摩西出聲，就讓米利暗長大麻瘋，且被關鎖在營外七天（民十二1-10）。而主耶穌被人冠上莫須有的罪名，也是默然不語（太二六62-63）。

你是會為自己辯護到底的人嗎？下次可以試試聖經的教導，相信會有出乎意料的體驗！

